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艾格拉斯”）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18年4月9日以现场及电话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董事9名，实际参与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王双义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合并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17年10月11日刊登了《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3），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及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开立了银行账号为1570101201009002075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项目”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

现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原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里剩余全部资金更换至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注销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的募集资金账户。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经办人员具体办理本次募投项目存储专户的变更事宜，并将对后续事项及时进行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9日